

空气更清新 河水更干净

我市今年生态环境工作目标 目标任务确定

今年我市将继续打好蓝天保卫战(资料照片)。 记者 崔引 摄

确保大气PM2.5年均浓度保持在35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稳定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地表水质优良率稳定在80%左右,近岸海域水质得到进一步改善,13个县级以上饮用水源地水质保持100%达标。市生态环境局日前召开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年度总结部署工作会议,确定了今年我市生态环境工作的目标任务,很多和民生息息相关。

气

力争空气质量跻身全国前20

今年我市将继续打好蓝天保卫战,积极推进产业、能源和运输结构调整,紧盯工业、燃煤、扬尘、车船、面源等五大污染源,标本兼治推进“五气共治”。

全面推进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区域的废气治理,巩固提升过去3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成效,完成150家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基本完成涉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散乱污”企业清理整顿任务。

推动实施钢铁等行业的超低排放改造,实施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协同相关部门完成10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淘汰改造任务。

严格机动车环保准入,深入开展柴油货车污染专项治理,全力推进国三营运类柴油货车淘汰,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从7月1日起,实施机动车国六排放标准。

深化城乡大气面源污染防治,统筹抓好施工工地、道路、矿山、堆场等扬尘的综合整治;继续加强餐饮油烟、秸秆焚烧的严格管控,强化农业氨污染控制。

全面融入长三角大气防控一体化体系,加强邻边临界的联防联控,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力争空气质量跻身全国169个重点城市前20。

水

20个乡镇(街道)建成“污水零直排区”

坚持水岸同治、陆海统筹,持续深化“五水共治”,打好治水提升战。

深入实施“水十条”,完成20个乡镇(街道)“污水零直排区”建设,中心城区154条内河、各县(市)建成区内河和湖泊水质达到五类以上;基本完成金属表面处理等5个涉水行业670家企业的整治提升任务;启动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新一轮提标改造,出水达到准四类水标准;加大配套污水管网建设力度,改造和新建城镇污水管网200公里以上。

在完成剩余4个自查饮用水源地问题整改的基础上,再排查、再梳理、再整治,并重点向乡镇一级延伸,保护好群众饮用水源。

围绕美丽河湖“一廊两带”总体布局,新建美丽河湖15条,同步将117个县控以上断面所在的河道全部纳入创建计划;整合提升现有入海排污口,深入开展象山港总氮控制国家试点,实施入海河流达标治理,新增10条入海河流水质达到功能区标准,进一步削减污染物入海通量。

土

新增危废利用处置能力10万吨/年以上

认真贯彻落实新土壤法,深入实施“土十条”,切实解决土壤和固废领域突出环境问题,打好治土攻坚战。

强化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的成果运用,继续开展重点工业用地调查,完善土壤环境监测网络,对超标点位进行“对账销号”,重点完成6块污染地块的治理

修复。

建成投运宁波海峰危废填埋场项目和鄞州双能电镀污泥利用处置项目,年度新增危废利用处置能力10万吨/年以上;试点开展工业固废物化管理模式,探索解决小微企业固废储运难的问题;积极推进南三片区3座生活垃圾焚烧设施建设。

管

半年组织开展一次交叉式执法检查

今年,我市将实施监管领跑行动,以新招数用好环保法治武器,推动监管执法常态从严、斩污惠民。

保持执法高压态势,全面落实“部门联合、随机抽查、按标监管”的日常监管模式;每月开展一次“夜鹰式”零点执法行动,特别是针对污染防治重点领域、重点区域和重点行业,按季推进蓝天、碧水、净土、清废“绿剑斩污”专项执法行动,并结合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改革,每半年组织开展一次交叉式执法检查。

今年我市还将积极推进乡镇(街道)环境空气监测站点建设,年底前基本完成乡镇(街

道)环境空气监测站点建设并逐步联网,同步推动乡镇地表水自动监测站建设和重点陆源入海排污口、重点排海养殖尾水排海口、近海近岸海漂垃圾等监测监控设施建设,形成更加精细的环境质量感知和评价网络。

持续开展“最多跑一次”改革,加强对第三方环评机构规范化管理,确保一般工业项目环评时限缩短至59天以内;持续做好排污许可证的核发工作,实现固定污染源排放量80%以上的重点大气和水污染物排放单位持证排污。

记者 林伟 通讯员 陈晓众

相关新闻

我市交出2018年 生态环境“年终考”答卷 空气质量提前两年 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我市交出2018年生态环境“年终考”答卷:空气质量提前两年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去年6月顺利通过国家组织开展的黑臭水体专项督查,成为当时全国唯一无“黑臭水体”城市。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87.7%

去年,我市完成化工等重点行业共23个废气清洁排放技术改造项目,集中整治涉挥发性有机物“散乱污”企业1000余家,累计完成734家挥发性有机物重点排放企业的治理改造,建成231套国内一流的全自动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测监控装置;全年淘汰老旧车辆2.87万辆;持续加大扬尘等城乡大气面源污染防治,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87.7%,同比提高2.5个百分点;PM2.5年均浓度降至33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0.8%;空气质量提前两年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在全国169个重点城市中排第21名。

地表水质优良率达80%

去年,我市深化落实“河长制”“湖(库)长制”标准化管理,基本建成“污水零直排”乡镇(街道)82个,完成投资76亿元。打造市级“美丽河湖”15条,其中3条河道上榜省级“美丽河湖”。全面启动金属表面处理等5个涉水行业的综合整治,全面整改完成生态环境部督查交办的23个饮用水源地环境问题,自查发现49个问题、完成整改45个。

监测发现,去年全市地表水质优良率达80%,同比提高8.7个百分点,顺利通过去年6月国家组织开展的黑臭水体专项督查,成为当时全国唯一无“黑臭水体”城市。

危废总处置利用能力达185万吨/年

去年,我市坚持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为根本,全面实施“土十条”,基本完成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全面启动重点工业用地调查,治理修复3个土壤污染典型示范项目。

全市危废总处置利用能力达185万吨/年,提前完成省政府下达的“十三五”市域产消能力相匹配的总体要求;完成101家电镀企业1273条电镀生产线的深度治理,有效防控重金属污染风险。

环境监管力度位居全省前列

去年,我市实现市县两级公检法驻环保联络机构全覆盖,共移送公安部门行政、刑事拘留案件55件49人。对全市1055家企业进行环境信用评级,并将严重环境违法的8家企业列入“黑名单”。连续推进“保卫蓝天”“护水斩污”“清废净土”等专项行动,去年我市环境行政处罚额度达1.67亿元,同比提高33.6%,全省第一。市环境监察支队受生态环境部表彰。

记者 林伟 通讯员 陈晓众